

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2017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

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统一考试方式，符合《清华大学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》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，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拟录取。强军计划、少数民族骨干计划、论文博士等与公开招考博士生采取相同的办法，并与公开招考博士生同时进行。

一、申请人申请

（一）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按《清华大学 2017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（硕士）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》和《清华大学关于 2013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》申请。

（二）硕博连读生

按《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》要求申请。

（三）公开招考博士生

1. 申请条件

符合《清华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中的报考条件。

2. 申请时间

申请人需于 11 月 1 日-11 月 30 日（统考生）登录 yz.tsinghua.edu.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。

3. 材料提交

申请人将以下材料于 2017 年 3 月统考前 1 天送达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东主楼 10 区 105 计算机系教学办公室。

- 1) 清华大学 2017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（网上报名后打印）；
- 2)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；
- 3) 本科毕业证书、学士学位证书、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应届生需提供学生证复印件）；
- 4)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(或相当职称)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；
- 5)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。

二、资格审查与综合考核

（一）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

- 1) 资格审查与综合考核于 2016 年 9 月中下旬进行，具体安排见网上通知
- 2) 综合考核以上机考试和面试形式进行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（二）硕博连读生

- 1) 资格审查与综合考核于 2016 年 9 月中下旬进行，具体安排见网上通知
- 2) 综合考核以面试形式进行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（三）公开招考博士生

- 1) 资格审查于入学考试期间统一进行，具体安排见网上通知，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不予录取。
- 2) 综合考核于 2017 年 3 月份进行，具体时间以《清华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公布的为准。

综合考核含课程笔试和专业面试

课程考试：英语（满分 100 分）、专业基础课程（满分 100 分）

专业面试：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、学术能力、学术志趣等，面试专家独立评分后计算平均成绩，满分 100 分。

综合考核成绩由（英语课程考试成绩 + 专业基础课程考试成绩 + 专业面试成绩）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，总分 300 分。

三、拟录取

计算机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依据，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、师生双向选择情况，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。

四、其他

未尽事宜参见《清华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。

五、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

计算机系招生信息网址：cs.tsinghua.edu.cn-招生信息、

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址：yz.tsinghua.edu.cn

联系电话：010-62795012、62783054

清华大学计算机系

2016 年 7 月 12 日